

类似业绩

供应商承担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单位	合同金额
1	沭阳县李恒镇 2023 年乡村道养护工程(大中修)(二标段)	沭阳县李恒镇人民政府	2671713.68 元
2	沭阳县西圩乡 2023 年乡村道养护工程 (大中修)	沭阳县西圩镇人民政府	2388888.88 元
3	沭阳县陇集镇 2023 年农村公路大中修 (谢桥线维修工程)	沭阳县陇集镇人民政府	261800.00 元
4	宿城区 2022 年农村公路提档升级工程 SC-NLTD-2022-SG2 标段	宿迁市宿城区交通运输局 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4661600.31 元
5	宿城区项里街道后红线隐患治理暨应急抢险处理项目	宿迁市宿城区交通运输局	245000.00 元
6	头灶镇 2023 年提档升级双中南路工程	东台市头灶镇人民政府	1596589.88 元
7	宿迁高师艺术楼南侧路面维修改造工程	宿迁高等师范学院	418888.88 元
8	宿迁高师校内德艺楼北侧道路维修工程	宿迁高等师范学院	446888.88 元

注：请填写此表，并按要求上传业绩资料证明材料。

沭阳县李恒镇 2023 年乡村道养护工程(大中修)(二标段)

项目编号：E3213010313108191001002

中标通知书

江苏六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沭阳县李恒镇人民政府组织实施的沭阳县李恒镇 2023 年乡村道养护工程(大中修)(二标段)的评标工作已结束，根据工程招标投标的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本工程招标文件的规定，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

请你方按招标文件中履约保证金交纳方式交足履约保证金。招标人将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依据本工程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交纳的履约保证金收据与你方签订合同，否则招标人将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你方中标条件如下：

中标范围和内容	沭阳县李恒镇 2023 年乡村道养护工程(大中修)(二标段)		
中标价(元)	2671713.68	中标工期	50 日历天
中标质量标准	工程交工验收的质量评定：合格；竣工验收的质量评定：优良	项目负责人	王海艳
资质等级	注册二级建造师·公路工程	注册编号	苏 232101010289

招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委托人(签名)

招标代理机构(公章)

2024 年 03 月 08 日

注：本中标通知书一式四份，招标人、中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行政监督部门各执一份。



沭阳县李恒镇 2023 年乡村道养护工程
(大中修) (二标段)

合同协议书



沭阳县李恒镇人民政府

2024 年 3 月 19 日

合同协议书

甲方：沭阳县李恒镇人民政府（发包方）

乙方：江苏六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承包人）

甲乙双方就发包给乙方施工一事经双方协商达成并签订本协议如下：

1、工程状况：

第一、工程名称：沭阳县李恒镇 2023 年乡村道养护工程(大中修)（二标段）。

第二、工程内容：李汤线（起点位于七支渠路以东 200 米处，向东延伸至李庄线交叉口处）长约 3.658km，路面宽度 5.5/7.0m。现状部分水泥路面破损严重，采用破碎板、断板拆除重建处理，部分重建 16cm 老路废料+2cm 碎石垫层+18cmC30 混凝土路面，配套建设交通标志、标线等。

三支渠（沭李线交叉口处，向北延伸至郝双线交叉口处），长约 2.198km，路面宽度 3.5m。现状部分水泥路面破损严重，新建 16cm 老路废料+18cmC30 混凝土路面，原路面加铺水泥砼调平层+18cmC30 混凝土路面，配套建设交通标志、标线、绿化、圆管涵等。

第三、工程总量：详见招标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第四、工程标准：详见招标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第五、工程负责人：

项目经理：王海艳，注册编号：苏 232000000039

下列文件应视为构成并作为阅读和解释本协议书的组成部分，即：

- (1) 合同实施期间，发包人和承包人签订的其他协议；
- (2) 合同协议书及各种合同附件（含履约合同、安全生产合同、合同补充协议和合同谈判过程中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
- (3) 中标通知书；
- (4) 补遗书；
- (5)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6) 项目专用合同条款；
- (7) 招标文件项目专用本；
- (8) 公路工程专用合同条款；
- (9) 通用合同条款；
- (10) 技术规范；
- (1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 图纸；

(13) 承包人有关人员、设备投入的承诺及投标文件中的施工组织设计；

(14) 国家最新颁布的各种技术规范，检验评定标准及相关的规章制度；

(15) 构成本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3、上述文件将互相补充，若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上列次序在先者为准。

4、根据工程量清单所列的预计数量和单价或总额价计算的本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 贰佰陆拾柒万壹仟柒佰壹拾叁元陆角捌分 (¥2671713.68 元)。

5、由于业主按本协议第6条所述给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承包人在此立约：保证在各方面按合同文件的规定承担本合同工程的实施和完成及其缺陷的修复。

6、作为对本合同工程的实施和完成及其缺陷修复的报酬，业主在此立约：保证按照合同文件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7、工期：50 日历天。

8、本协议书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署与加盖公章后生效。全部工程完工后经竣工验收合格，以及缺陷责任期满由业主签发缺陷责任终止证书后失效。

9、本协议一式陆份，双方各执贰份，备案贰份。

甲方：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日期：2024 年 3 月 19 日

乙方：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日期：2024 年 3 月 19 日



马海涛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

沭阳县李恒镇2023年乡村道养护工程(大中修)(二标段)

验收日期: 2025年3月11日

建设单位	沭阳县李恒镇人民政府	监理单位	江苏安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江苏六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大洲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2671713.68元	开工日期	2024年11月20日
		竣工日期	2024年12月18日
验收意见	本工程分部、分项工程经检查合格,符合设计要求和施工规范规定,同意竣工验收,认定该工程合格。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建设单位



沭阳县西圩乡 2023 年乡村道养护工程（大中修）

项目编号：E3213010313108192001001

中标通知书

江苏六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沭阳县西圩乡人民政府组织实施的沭阳县西圩乡 2023 年乡村道养护工程（大中修）（一标段）的评标工作已结束，根据工程招标投标的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本工程招标文件的规定，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

请你方按招标文件中履约保证金交纳方式交足履约保证金。招标人将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依据本工程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交纳的履约保证金收据与你方签订合同，否则招标人将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你方中标条件如下：

中标范围和内容	沭阳县西圩乡 2023 年乡村道养护工程（大中修）（一标段）		
中标价（元）	2388888.88	中标日期	60 日历天
中标质量标准	工程交工验收的质量 评定：合格；竣工验收 的质量评定：优良	项目负责人	苗金洋
资质等级	注册二级建造师·公路 工程	注册编号	苏 232181819285

招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委托人（签名）

宓怀阳

招标代理机构（公章）

2024 年 03 月 22 日

注：本中标通知书一式四份，招标人、中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行政监督部门各执一份。

沭阳县西圩乡 2023 年乡村道养护工程(大中修)(一标段)

合同协议书



沭阳县西圩乡人民政府

2024 年 月

合同协议书

甲方：沭阳县西圩乡人民政府（发包方）

乙方：江苏六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承包人）

甲乙双方就发包给乙方施工一事经双方协商达成并签订本协议如下：

1、工程状况：

第一、工程名称：沭阳县西圩乡 2023 年乡村道养护工程(大中修)（一标段）。

第二、工程内容：西邱路长 4.531km，宽 5.5/7.5m；现状部分水泥路面破损严重，采用破碎板、坑槽、断板拆除重建及裂缝灌浆修补处理，部分重建 18cmC30 混凝土路面+沥青找平层+5cm 中粒料沥青路面，配套建设交通标志、标线、防撞墙等。

第三、工程总量：详见招标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第四、工程标准：工程交工验收的质量评定：合格；竣工验收的质量评定：优良。

第五、工程负责人：

项目经理：苗金洋，项目副经理：刘邦胜、王海艳、杨欢。项目总工：马海艳。

下列文件应视为构成并作为阅读和理解本协议书的组成部分：

- (1) 合同实施期间，发包人和承包人签订的其他协议；
- (2) 合同协议书及各种合同附件（含廉政合同、安全生产合同、合同补充协议和合同谈判过程中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
- (3) 中标通知书；
- (4) 补遗书；
- (5)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6) 项目专用合同条款；
- (7) 招标文件项目专用本；
- (8) 公路工程专用合同条款；
- (9) 通用合同条款；
- (10) 技术规范；
- (1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 图纸；
- (13) 承包人有关人员、设备投入的承诺及投标文件中的施工组织设计；
- (14) 国家最新颁布的各种技术规范，检验评定标准及相关的规章制度；
- (15) 构成本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3、上述文件将互相补充，若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上列次序在先者为准。

4、根据工程量清单所列的预计数量和单价或总额价计算的本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 贰佰叁拾捌万捌仟捌佰捌拾捌元捌角捌分 (¥2388888.88元)。

5、由于业主按本协议第6条所述给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承包人在此立约:保证在各方面按合同文件的规定承担本合同工程的实施和完成及其缺陷的修复。

6、作为对本合同工程的实施和完成及其缺陷修复的报酬,业主在此立约:保证按照合同文件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7、工期:60日历天,承包人应在 年 月 日前完成所有工程项目。

8、本协议书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署与加盖公章后生效。全部工程完工后经竣工验收合格,以及缺陷责任期满由业主发给缺陷责任终止证书后失效。

9、本协议一式陆份,双方各执贰份,备案贰份。

甲方:

乙方: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姜怀阳

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马海涛

日期:2024年 4月 2日

日期:2024年 4月 2日



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 沭阳县西圩乡 2023 年乡村道养护工程(大中修) (一标段)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	沭阳县西圩乡人民政府	监理单位	首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江苏六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大洲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2388888.88 元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p>验 收 意 见</p> <p>本工程各分项分部工程均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认定该工程为合格工程。</p>				
(签字)	(公章)	(签字)	(公章)	设计单位
				

沭阳县陇集镇 2023 年农村公路大中修（谢桥线维修工程）

中标通知书

江苏六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沭阳县陇集镇人民政府组织实施的沭阳县陇集镇 2023 年农村公路大中修工程（谢桥线维修工程）的评标工作已结束，根据项目招标投标的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规定，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

请你方按招标文件中履约保证金交纳方式交足履约保证金。招标人将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7 日内，依据本项目招标文件、你方的投标文件及交纳的履约保证金单据与对方签订合同，否则招标人将按相关规定进行处罚。

你方中标条件如下：

1. 中标范围和内容：沭阳县陇集镇 2023 年农村公路大中修工程（谢桥线维修工程）
2. 项目中标价：261800 元
3. 工期：20 日历天
4. 项目负责人：倪钰博
5. 证书编号：苏 232212125727

招标人（公章）

招标代理机构（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名）

2023 年 12 月 26 日

沭阳县陇集镇 2023 年农村公路大中修工程
(谢桥线维修工程)

施



同

建设单位：沭阳县陇集镇人民政府
施工单位：江苏六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4 年 月 日

合同协议书

沭阳县陇集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农村公路大中修工程（谢桥线维修工程），已接受江苏六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对该项目标段施工的投标。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沭阳县陇集镇 2023 年农村公路大中修工程（谢桥线维修工程），包括下列文件应视为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1) 本协议及各种合同附件(含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函及投标函录；
- (4) 项目专用合同条款；
- (5) 公路工程专用合款；
- (6) 通用合同条款；
- (7) 工程量清单计量范；
- (8) 技术规范；
- (9) 图纸；
- (10)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1) 承包人有关人员、设备投入的承诺及投标文件中的施工组织设计；
- (12) 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不一致之处，

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2. 中标签约合同价：人民币 2618.0 元大写：贰拾壹万壹仟捌佰元。

3. 承包人项目经理：倪钰博

4.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工程质量目标：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无安全生产责任事故。

5.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完成及缺陷修复。

6.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7. 承包人应按照监理人指示开工，工期为 20 日历天。

8.1 履约保证金应在采购合同签订前提交，履约保证金的金额：按采购合同总价的 5% 计取。除银行电汇、网上银行外，供应商还可选用银行保函、担保公司的保证担保或保险公司的保证保险等多种形式向采购人缴纳。

8.2 履约保证金退还的方式：以银行电汇、网上银行形式缴纳履约保证金的，原路退回至供应商缴款账户（不计利息）；以保函、担保、保险等形式缴纳履约保证金的，在保函、担保、保险约定的保证期限届满之日起自行失效。

8.3 履约保证金退还的条件：项目完工验收合格，出具验收报告或完工证明及履约保证金收据申请退付；

8.4 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采购单位收到供应商退付申请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8.5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情形：除不可抗力外，供应商不履行与采购人订立的采购合同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履约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采购合同约定的其他情形。

9. 本协议书正本贰份、副本肆份，合同双方各执正本壹份，副本贰份，当正本与副本的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10.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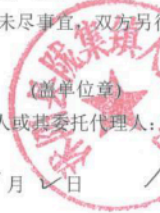
(签字)

2024年 / 月 / 日

承包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2024年 月 日



工程竣工验收单

工程名称	沭阳县陇集镇 2023 年农村公路大中修工程（谢桥线维修工程）		
建设单位	沭阳县陇集镇人民政府	监理单位	
工程造价		施工单位	江苏六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验收内容及意见：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div> <p style="font-size: 1.2em; margin-top: 10px;">该工程已竣工验收合格</p>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其他单位：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div>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签章)</p>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div>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签章)</p>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div>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签章)</p>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div>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签章)</p>
		开工时间 竣工时间	2023.11.20 - 2023.11.30

宿城区 2022 年农村公路提档升级工程 SC-NLTD-2022-SG2 标段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E3213010313106547001001

江苏六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宿迁市宿城区交通工程质量检测中心组织实施的宿城区 2022 年农村公路提档升级工程 SC-NLTD-2022-SG2 标段的评标工作已结束，根据评定结果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请你方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并于合同签订之日起7日内将合同报登记机关备案。

中标结果如下：

1. 中标范围和内容：包含王官集-健康路、蔡集-朱李居的场地清理、拆除旧路、路基填筑、路面铺设、新铺设管涵、交通安全设施等的施工及为实施以上工程所必需的临时工程的施工及工程缺陷修复。

2. 中标价：肆佰陆拾陆万壹仟陆佰元叁角壹分（¥4661600.31元）

3. 中标工期：90天

4. 中标质量标准：合格

5. 主要管理人员：

职务	姓名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项目负责人	陈辉	注册二级建造师·公路工程	苏232212135643



正本

宿城区 2022 年农村公路提档升级工程
SC-NLTD-2022-SG2 标段

施

工



同

二〇二二年六月

合同协议书

宿迁市宿城区交通工程质量检测中心（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宿城区 2022 年农村公路提档升级工程（项目名称），已接受江苏六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对该项目 SC-NLTD-2022-SG2 标段施工的投标。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工程概况

工程项目名称：宿城区 2022 年农村公路提档升级工程第 SC-NLTD-2022-SG2 标段

工程地点：宿城区王官集-健康路、蔡集镇-朱李居。

工程内容：包含王官集-健康路、蔡集镇-朱李居的场地清理、挖除旧路、路基填筑、路面铺设、新铺沥青路面、交通安全设施等的施工及为实施以上工程所必需的临时工程的施工及工程缺陷修复。

2. 下列文件应视为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1) 本合同协议书及各种合同附件（含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函（含报价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4) 项目专用合同条款；
- (5) 公路工程专用合同条款；
- (6) 通用合同条款；
- (7) 技术规范；
- (8) 图纸；
- (9)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0) 承包人有关人员、设备投入的承诺及投标文件中的施工组织设计。

(11) 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3. 根据工程量清单所列的预计数量和单价或总价计算的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肆佰陆拾陆万壹仟陆佰元叁角壹分（¥4661600.31元）。

4. 承包人项目经理：陈燕，项目副经理：刘邦胜、许爱民、苗金洋、葛洋；项目总工：包修昂。

5. 工程质量符合交工验收的质量评定：合格；竣工验收的质量评定：优良标准，工程安全目标：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无安全责任事故。

6.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维护及缺陷修复。

7.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工程进度款的支付时间、方式：按工程进度支付工程款，工程实施过程中，按月计量支付，每月支付经确认计量款的30%（含已支付农民工工资），工程交工验收合格后支付经确认计量款的50%（含已支付农民工工资），工程交工验收合格一年后付至工程累计价款的80%（含已支付农民工工资），余款扣除审定价款的3%作为质保金于交工验收合格对应日满二年付清。质量保证金质保期满后一次性返还（无息）。

8. 承包人应按照指示开工，工期为 90 日历天，工程缺陷责任期为 2 年。

9. 本协议书在承包人提供履约保证金后，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单位章后生效。全部工程完工后经交工验收合格、缺陷责任期满签发缺陷责任终止证书后失效。

10. 本协议书合同正本二份、副本四份，合同双方各执正本一份、副

本一份，其余分送有关单位。

11.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2022年6月6日



承包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2022年6月6日



公路工程(合同段)交工验收证书

交工验收时间: 2023年03月10日

合同段交工验收证书第 202302 号

工程名称: 2022年农村公路提档升级工程	合同段名称及编号: SC-NLTD-2022-SG2标		
项目法人: 宿迁市宿城区交通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设计单位: 中北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江苏六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江苏安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本合同段主要工程量: 路基: 石灰土: 10200m ³ 路面: 路面12%石灰土底基层: 8901m ² , 水稳碎石基层水稳碎石基层: 8200m ² 、沥青混凝土面层7600m ² 涵洞: 圆管涵88m 交安: 标线170m ² 、波形护栏470m、标牌26个			
本合同段价款(万元)	原合同	460.15	实际
本合同段工期(天)	原合同	90	90
本合同段经交工验收委员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令(2004年第4号)《公路工程竣(交)工验收办法》和交公路发[2010]65号《公路工程竣(交)工验收办法实施细则》验收, 认定:			
1、工程质量符合技术标准及设计要求; 工程资料基本齐全, 编目清晰, 分类基本合理。交工验收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			
2、项目经理部主要人员能按合同进场; 内部管理制度较健全, 工作责任较明确; 主要机械设备能按合同要求进场到位; 质量控制较好, 质量保证体系健全, 质量检查制度完善, 单位工程合格率100%; 自检频率满足要求; 竣工资料较齐全, 签认较为规范, 资料真实; 施工组织较为有序; 能切实做到安全生产, 施工期间未发生安全事故; 能按要求进行文明施工, 规章制度健全; 廉政建设较好, 措施较健全。			
3、施工单位在缺陷责任期间要进一步做好路肩、边坡、路面工程、涵洞质量缺陷的修缮工作。			

(施工单位的意见)

施工单位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签字)


2023年3月11日



(合同段监理单位对有关问题的意见)

合同段监理单位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签字)


单位盖章



(设计单位的意见)

设计单位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签字)


2023年3月13日
单位盖章



(项目法人的意见)

项目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签字)


2023年3月13日



宿城区项里街道后红线隐患治理暨应急抢险处理项目

成交通知书

JSXD[2021]127号

江苏六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经专家评委评审和采购人确认，贵公司已成为宿城区项里街道后红线隐患治理暨应急抢险处理项目的成交人，成交金额为：人民币贰拾肆万伍仟元整（¥245000.00元）

请贵公司于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5日内，派代表与宿迁市宿城区交通运输局签订施工合同。

采购单位联系人：姚主任

联系电话：13739133306



宿迁市宿城区交通运输局



江苏信德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2年01月10日



宿城区项里街道后红线隐患治理暨应急抢险处理项目

施工合同



发包人：宿迁市宿城区交通运输局

承包人：江苏六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2 年 01 月 日

第三节 合同附件格式

附件一：合同协议书

合同协议书

宿迁市宿城区交通运输局（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宿城区项里街道后红线隐患治理暨应急抢险处理项目，已接受江苏六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对该项目宿城区项里街道后红线隐患治理暨应急抢险处理项目施工的投标。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宿城区项里街道后红线隐患治理暨应急抢险处理项目，预算约24.7万元。
2. 下列文件应视为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1) 本协议书及各种合同附件（含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4) 项目专用合同条款；
 - (5) 公路工程专用合同条款；
 - (6) 通用合同条款；
 - (7) 工程量清单计量规则；
 - (8) 技术规范；
 - (9) 图纸；
 - (10)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1) 承包人有关人员、设备投入的承诺及投标文件中的施工组织设计；
 - (12) 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3. 根据工程量清单所列的预计数量和单价或总额价计算的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贰拾肆万伍仟元整（¥ 245000.00元）。
4. 工期：5日历天，工程缺陷责任期为6个月。



5. 承包人项目经理：张红；项目副经理：葛洋；项目副经理：赵月；项目总工：刘邦胜。
6. 工程质量：标段工程交工验收的质量评定：合格；竣工验收的质量评定：优良。工程安全目标：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无安全责任事故。
7.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完成及缺陷修复。
8.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9. 承包人应按照监理人指示开工，工期为5日历天。
10. 本协议书在承包人提供履约保证金后，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单位章后生效。全部工程完工后经交工验收合格、缺陷责任期满签发缺陷责任终止证书后失效。
11. 本协议书正本二份、副本六份，合同双方各执正本一份，副本三份，当正本与副本的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12.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2022年 1 月 12 日

承包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2022年 1 月 12 日



公路工程(合同段)交工验收证书

交工验收时间: 2022年 01月 16日

合同段交工验收证书第 号

工程名称: 宿城区项里街道后红线隐患治理暨应急抢险处理项目	合同段名称及编号: /		
项目法人: 宿城区交通运输局	设计单位: 中北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江苏六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南京安通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本工程为宿城区项里街道后红线隐患治理暨应急抢险处理项目, 其中主要施工内容为民渠路维修改造, 本合同段主要工程内容: 挖除旧路面290m ² ; 新铺级配碎石725.5m ² 、封层725.5m ² 、AC-16中粒式沥青混凝土(厚70mm) 725.5m ² 、AC-16中粒式沥青混凝土(厚80mm) 725.5m ² 。			
本合同段价款(元)	245000元	实际	以审定价为准
本合同段工期(天)	5日历天		
<p>本合同段经交工验收委员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公路工程施工安全技术规范》(JTJ 304-2016)及《公路工程竣(交)工验收办法》及交公路发(2010)65号《公路工程竣(交)工验收实施细则》验收合格, 验收结论:</p> <p>1、工程质量符合技术标准及设计要求。工程资料基本齐全, 分类基本合理。交工验收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p> <p>2、合同履行总体较好, 投标书承诺的项目部主要人员能及时到岗, 主要桥梁均能满足现场施工需要。施工质量、进度控制总体较好。工程资料能及时整理、归档。能按照要求进行安全生产、文明施工, 施工期间未发生任何安全事故。廉政合同履行情况较好, 没有发生违反廉政合同的腐败现象。</p> <p>3、施工单位对交工验收内外业检查提出的部分破损路面维修等问题整改到位, 做好内业资料归档完善工作。</p> <p>4、施工单位在缺陷责任期间要做好合同内维护等工作。</p>			



(施工单位意见)	
施工单位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签字)  _____ 年 月 日	 单位盖章
(合同段监理单位对有关问题的意见)	
合同段监理单位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签字)  _____ 年 月 日	 单位盖章
(设计单位的意见)	
设计单位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签字)  _____ 年 月 日	 单位盖章
(项目法人的意见)	
项目法人代表或授权人(签字)  _____ 年 月 日	 单位盖章

头灶镇 2023 年提档升级双中南路工程

中标通知书

江苏六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东台市头灶镇人民政府的 2023 年度东台市头灶镇农村公路提档升级
道路工程-双中南路工程评标工作已结束,根据有关规定,确定你单位为中
标人。请你方派代表于二〇二三年 七 月 十九 日前至东台市头灶镇人民
政府与我方洽谈合同。

你方中标条件如下：

中标内容：完成招标人提供的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要求的全部施工内容。

中 标 价：壹佰伍拾玖万陆仟五百捌拾玖元捌角捌分

中标工期：75 日历天

中标质量：合 格

中标项目负责人：苗金洋（证书编号：苏 232181819285）



招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二〇二三年六月二十日

2023 年度东台市头灶镇农村公路提挡升级
道路工程-双中南路工程

施 工 合 同



二〇二三年六月

第三节 合同附件格式

附件一： 合同协议书

合同协议书

鉴于业主为修建 2023 年度东台市头灶镇农村公路提挡升级道路工程-双中南路工程（项目名称）合同工程，并接受了承包人对该项工程的投标书，现由 东台市头灶镇人民政府（以下简称“业主”）为一方和 江苏六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包人”）为另一方共同达成并签订本协议如下：

1、施工范围：

2、下列文件应视为构成并作为阅读和理解本协议书的组成部分，即：

- (1) 本合同协议书及附件（含招标过程中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书和投标书附录；
- (4) 合同专用条款（含数据表和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
- (5) 合同通用条款；
- (6) 技术规范（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
- (7) 图纸（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
- (8) 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 (9) 投标书附表；
- (10) 本合同专用条款中可能规定的构成本合同的其他文件。

3、上述文件将互相补充，若有不明或有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次序在先者为准。

4、本工程为单价合同，根据工程量清单所列的数量和单价或总价计算的本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壹佰伍拾玖万陆仟伍佰捌拾玖元捌角捌分（¥1596589.88元）。

5、承包人项目负责人：苗金洋（证书编号：苏230181819285）。

6、由于业主按本协议书第 7 条所述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承包人在此立约：保证在各方面按合同文件的规定承担本合同工程的实施和完成及其缺陷的修复。

7、作为对本合同工程的实施和完成及其缺陷修复的报酬，业主在此立约保证按照合同文件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8、本次招标工程施工总工期为 75 日历天，计划 2023 年 10 月 10 日开工，计划 2023 年 11 月 15 日前完工。投标单位对上述工期可提出选择方案，但最迟均不得迟于规定的总工期。

9、本协议在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后，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在全部工程完工后经交工验收合格、缺陷责任期满后并签发缺陷责任终止证书后失效。

10、承包人承诺确保按月足额、及时发放该工程使用的农民工工资。

11、本工程缺陷责任期为交工验收后两年。

12、本工程资金拨付办法：工程款支付方式按竣工验收合格后当年年底支付合同约定定额的50%，竣工验收合格满一年，经审计确认支付至审定额的80%（审计期间不予付款，年底支付），最后的20%分两次结算，第一次为审计后一年支付工程审定价的17%（年底支付），另外3%待工程保修期（缺陷责任期）满结清。履约担保金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无息返还。农民工工资支付按补充协议相关条款执行。

13、本工程根据现行的公路工程相关施工技术规范、JTGF80/1—2016《公路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和本工程的技术指标组织验收，并按相对严格的标准进行施工质量控制，要求工程质量达到合格。

14、本工程暂定金项目的竣工结算，工程量按实际数量进行计量，价格根据相关计价规范计算，执行中标价与标底价的下浮率。

15、政府公共工程的竣工决算审计：以审计结果作为价款结算依据。

16、中标人须提供《盐城市建设工程项目农民工工资管理标准化台账（样本）》，中标人必须严格按照要求建立健全台账，以备检查。

17、为保障农民工合法权益，强化农民工工资支付各方主体责任，全面落实农民工工资按月足额支付制度、实名制管理制度、工资保证金制度、专用账户制度。

补充协议

(1) 建设单位必须确保每月将人工费用足额拨付至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加强对承包人按时足额支付农民工工资的监督。人工费用按以下方式计算。

当月人工费用=（合同总价/工期总月数）×10%

(2) 承包人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开设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专项用于支付农民工工资。

(3) 承包人应当与依法招用的农民工订立劳动合同并进行用工实名登记，应当通过盐城市建筑工人管理服务信息平台进行用工实名登记，配备劳资专管员进行用工管理。

(4) 承包人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存储工资保证金（可用金融机构保函代替）。

(5) 承包人应当按月考核农民工工作量，根据劳动合同约定编制工资支付表，经农民工本人签字确认后，通过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直接将工资足额支付到农民工本人的银行账户。

本协议书一式六份，承包人二份，业主二份，其他用于存档和备案。

业主：_____（盖单位章）

承包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2023年6月27日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 头灶镇2023年提档升级双中南路工程

验收日期:

2023年12月7日

建设单位	东台市头灶镇人民政府		监理单位	江苏泰康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江苏实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江苏六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上海瑞桥土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	2.068公里	合同造价	159.66万元	开工日期	2023.07.01	竣工日期	2023.9.11
<p>验收意见: 经现场验收, 施工单位完成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的工程量, 符合要求, 合格。 1、新建道路: 1683.6m*1m=1683.6m²; 670.8m*1.25m=838.5m²; 1704m*1.5m=2556m², 小计: 5078.1m²; 2、破损路面修复: 1380.42m²; 3、农户进户和南北路接线: 637.78m²; 4、安装φ600涵洞56m、安装φ800涵洞11.5m;</p>							
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职能单位	相关单位及涉及村居		
		市级监理	镇级监理				
工地代表:  单位负责人:  (签字)  2023.11.12 (公章)	项目经理:  单位负责人:  (签字)  (公章)	现场监理:  总监理工程师:  (签字)  (公章)	现场监理:  总监理工程师:  (签字)  (公章)	参加人员:  单位负责人:  (签字)  (公章)	参加人员:  (签字)  (公章)		



宿迁高师艺术楼南侧路面维修改造工程

公开 公平 公正 诚信

政府采购成交通知书

采购编号：SQHS[2023]0410号

江苏六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经专家评委评审和采购人确认，贵公司已成为宿迁高师艺术楼南侧路面维修改造工程（竞争性磋商）的成交人。成交金额为：人民币肆拾壹万捌仟捌佰捌拾捌元捌角捌分（¥：418,888.88）

请贵公司于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5日内，派代表与宿迁高等师范学校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并将合同送宿迁市宏晟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登记。

采购单位联系人：丁端发

联系电话：15052787557

宿迁高等师范学校

宿迁市宏晟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05月24日

注：本通知书一式3份，成交人、采购人及代理机构各1份。

宿迁高师艺术楼南侧路面维修改造工程 政府采购合同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宿迁高等师范学校（简称甲方）

承包人（全称） 江苏六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采购编号为 SQHS[2023]0410 号宿迁高师艺术楼南侧路面维修改造工程相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以下合同条款：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宿迁高师艺术楼南侧路面维修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宿迁高等师范学校（具体由采购人指定）

承包范围：宿迁高师艺术楼南侧路面维修工程

二、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23 年 5 月 9 日；

竣工日期：2023 年 7 月 9 日

合同工期：40 日历天。

三、质量标准：合格。

四、合同价款

大写：肆拾壹万捌仟捌佰捌拾捌元捌角捌分（人民币）；

小写¥：418888.88 元。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陈辉；项目副经理：葛洋；项目总工：马海艳。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合同的组成文件和解释顺序如下：

（一）本合同协议书；

- (二) 洽商、变更等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的纪要、协议；
- (三) 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通知书和响应文件；
- (四) 工程量清单或确定工程造价的工程预算书和图纸；
- (五)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技术要求；
- (六) 经双方确认的信函、传真、复印邮件等，将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合同的效力。

七、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九、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款项。

十、合同生效

- (一) 合同订立时间：2023年5月29日
- (二) 合同订立地点：宿迁市
- (三) 本合同双方约定 签字盖章 后生效。

甲方：宿迁高等师范学校（盖章） 乙方：江苏沐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盖章）

地址：江苏省宿迁市湖滨新城大 地址：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民便路88号008

学城学成路1号 室

法定（授权）代表人：  法定（授权）代表人：

联系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2023年5月29日 2023年5月29日

宿迁市政府采购项目验收报告

采购单位: 宿迁高等师范学校

验收日期: 2023年9月3日

项目名称	宿迁高师艺术楼南侧路面维修改造工程	项目编号	SQHS[2023]0410号	
中标人 (成交人)	江苏六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联系人 联系电话	 (77150)6011	
开标日期	2023年08月03日09:30	中标(成交) 金额(元)	418,888.88	
验收组织方	宿迁市宏晟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验收内容	序号	项目内容(规格)	数量	质量评价
	1	详见采购文件		
验收意见	 验收小组成员(签字): 			
项目验收 小组成员	姓名	单位	联系电话	备注
		宿迁市宏晟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5051313789	组长
		百编研中心	1382401651	
		宿子中心	15896605528	

<p>采购人</p>	<p>验收结果确认意见： 同意验收结束</p> <p>单位代表签字： 福卫</p> <p>单位盖章 福卫 (监理单位)</p>
<p>中标人</p>	<p>验收结果确认： 同意验收结束</p> <p>中标人代表签字： 李双印</p>

- 说明：1. 本表中验收组织方指采购人或者被采购人的代理机构。
2. 本表中履约保证金退付情况填暂不退付或按合同约定退付。
3. 本表一式四份，采购人、代理机构、中标供应商、同级采购监管部门各一份。
4. 验收小组由三人以上单数组成，推荐一名组长。
5. 财政部门对口业务处室人员可作为验收小组成员，但不得作为组长。
6. 验收小组成员原则上从省统一专家库中抽取，或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自行选定相应专业领域的评审专家；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也可根据项目情况，邀请参与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或第三方专业机构参与验收。

宿迁高师校内德艺楼北侧道路维修工程

中标通知书

项目编号：JSQZ[2022]1117号

江苏六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经专家评委评审和采购人确认，贵公司已成为宿迁高师校内德艺楼北侧道路维修工程（竞争性磋商）的成交人，中标金额为：肆拾肆万陆仟捌佰捌拾捌元捌角捌分（¥426808.88）。

请贵公司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5日内，派代表与宿迁高等师范学校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并将合同送江苏庆洲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登记。

宿迁高等师范学校

江苏庆洲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3年01月09日

宿迁高师校内德艺楼北侧道路维修工程

政府采购合同

发包人（全称）宿迁高等师范学校（简称甲方）

承包人（全称）江苏六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JSQZ[2022]1117 号宿迁高师校内德艺楼北侧道路维修工程相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以下合同条款：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宿迁高师校内德艺楼北侧道路维修工程

工程地点：宿迁高等师范学校

工程内容：宿迁高师校内德艺楼北侧道路维修工程

二、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23年1月20日（具体开工日期以发包人发出开工通知书为准）

竣工日期：2023年1月26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合同签订后 30 日历天内完成

三、工期、项目免费维保期及质量要求

1. 工期：合同签订后 30 日历天内完工

2. 项目免费维保 2 年，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3. 质量要求：合格

四、合同价款

金额（大写）：肆拾肆万陆仟捌佰捌拾捌元捌角捌分（¥：446888.88）



五、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合同的组成文件和解释顺序如下：

- (一) 本合同协议书；
- (二) 洽商、变更等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的纪要、协议；
- (三) 招标文件、成交通知书和投标文件；
- (四) 工程量清单或确定工程造价的工程预算书和图纸；
- (五)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技术要求；
- (六) 经双方确认的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等，将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合同的效力。

六、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七、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八、双方一般权利和义务

(一) 甲方权利和义务

甲方应按约定的时间和要求完成以下工作：

- 1、施工现场具备施工条件的要求及完成时间：施工期前将施工现场各种障碍物清除；其他料场、办公等用地由承包人自行解决。
- 2、将所需的水、电、电讯线路接至施工现场的时间、地点和供应要求：由承包人自行办理。
- 3、施工场地与公共道路的通道开通时间和要求：计算工期前负责公共道路的畅通。
- 4、协调处理施工场地周围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含文物保护单位建筑）、古树名木



的保护工作：督促承包人做好保护工作。

5、双方约定发包人应做的其他工作：协商处理。

(二) 乙方权利和义务

乙方应按约定的时间和要求完成以下工作：

1、施工单位须负责对施工现场设备的保护。

2、因人流量较大，施工期间如因施工单位操作不当造成人员伤亡，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3、需由设计资质等级和业务范围允许的承包人完成的设计文件提交时间：无约定。

4、应提供计划、报表的名称及完成时间：进场后一周内提供材料计划，每周一前向发包人和监理方提供详细的施工进度计划、已完工程量报表（含工程变更及签证预算）、甲供材料清单、乙购材料清单、材料进场计划、劳动力及用款计划等资料。分项的施工组织设计开工前向发包人提供。

5、承担施工安全保卫工作及非夜间施工照明的责任和要求，由承包人负责。

6、需承包人办理的有关施工场地交通、环卫和施工噪音管理等手续；按有关规定办理上述手续，费用由承包人负责。施工中建筑垃圾需运出施工现场外时，承包人需到城管部门办理相关手续并按城管部门指定地点放置。

7、已完工程成品保护的特殊要求及费用承担：已竣工工程未交付甲方验收之前的成品保护由承包人负责，费用由承包人负责；甲方在竣工验收前使用，发生损坏的修理费用由甲方承担。

8、施工场地周围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含文物保护单位）、古树名木的保护要求及费用承担：做好邻近建筑物的保护和观测工作，因承包人的责任造成的财产和人身损失，由承包人承担相关费用。

9、施工现场清洁卫生的要求：承包人所有人员进入工地后必须遵守相关管理规定，做到



文明施工、规范施工。

10、双方约定承包人应做的其他工作：另订协议。

九、工程验收

(一) 甲方在收到乙方送交的竣工报告十日内，组织有关部门进行全面验收，并出具验收合格报告。

(二) 甲方应按签订采购合同约定时间组织验收，并出具验收合格报告。

甲方在验收中，如发现有与合同规定不符的，应在 3 天内向乙方提出书面意见，不签发验收单。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意见后，应在 5 天内予以处理。

十、合同价款及付款方式

1、采用固定单价合同，施工期间的各类建材市场的风险和政策性调整等风险及图纸深化设计已包括在竞标报价中，合同结算时不作调整。若工程量或施工方案调整，工程结算按原竞标综合单价计算，工程量按实际发生计取；响应文件规定的独立暂定价不下浮，工程结算时以实际发生额计入；

2、付款方式：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后付至合同价款的 70%；工程结束付至审定价款的 97%；余款待项目质保期满且无质量问题后一次性付清（无息）。

3、审计：建设项目结算审计，按照以下规定支付审计费用：

(一) 单项工程核减率超过 10%的，其审计费用全部由施工单位承担，并由建设单位从施工单位工程款中扣除（下同）；

(二) 单项工程核减率在 8%—10%（含 10%）之间的，其审计费用由建设单位承担 20%，施工单位承担 80%；

(三) 单项工程核减率在 5%—8%（含 8%）之间的，其审计费用由建设单位承担 80%，施工单位承担 20%；

(四) 单项工程核减率在 5%及其以下的，其审计费用由建设单位承担。核减率按审计最终核定额与施工单位申报送审的结算额之间的差额计算。

十一、违约责任

(一) 乙方不按期完成合同约定的内容, 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除不可抗力因素或甲方造成原因外, 每延迟交付一天, 按合同总价款的 0.1% 支付违约金, 延期超过 3 日, 甲方有权强制解除合同。

(二) 乙方的施工质量不符合设计规范要求, 应按甲方要求的时间进行返工, 并承担返工费用, 工期不予顺延。

(三) 非甲方原因, 乙方不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义务, 致使工作延误, 甲方有权要求其强制履行或解除合同, 并要求乙方等额赔偿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四) 甲方不及时给出必要指令、确认、批准, 不按合同约定履行各项义务、支付款项及发生其它使合同无法履行的行为, 应承担违约责任 (包括支付因其违约导致乙方增加的经济支出和从应支付之日起计算的应支付款项的利息), 赔偿因其违约给乙方造成的窝工等损失等), 并相应顺延工期。

(五) 本项目不得转让分包, 如有发生, 有权要求乙方无条件清理退场, 所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负责。

十二、本合同一切未尽事宜, 按合同法有关规定执行; 无规定的, 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十三、合同生效与终止

(一)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实施, 双方签订的合同内容不能超出招标文件和投标的实质性内容。

(二) 在竣工结算、甲方支付完毕, 乙方将工程交付甲方后, 除有关保修条款仍然生效外, 其它条款即告终止, 保修期满后, 有关保修条款终止。

十四、本合同一式四份, 以中文书写, 甲方、乙方各执两份。

十五、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甲方：_____ (盖章)

地址：_____

法定（授权）代表人：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2023年 1 月 11 日

乙方：_____ (盖章)

地址：_____

法定（授权）代表人：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2023年 1 月 11 日



宿迁高师校内德艺楼北侧道路维修工程

验收报告

采购单位: 宿迁高等师范学校

验收日期: 2023年03月20日

项目名称	宿迁高师校内德艺楼北侧道路维修工程		项目编号	JSQZ[2022]1117号	
中标人 (成交人)	江苏六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曹长村 18082122833	
开标日期	2023年01月06日		中标(成交) 金额(元)	446888.88	
验收组织方	宿迁高等师范学校				
验收内容	序号	项目内容	数量	质量评价	
	1	宿迁高师校内德艺楼北侧道路维修工程	1	合格	
验收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合格。</p>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div> <p>验收小组成员(签字): 杨绪夏 付成</p>				
项目验收 小组成员	姓名	单 位	联系电话	备 注	
	杨绪夏	宿迁市缺陷事业发展中心	13832802118		
	付成	平谷路中心	15050519274		
	市团组办公室	18751035105			

采购人	验收结果确认:  单位代表签字: _____ 单位盖章: 
中标人	验收结果确认:  中标人代表签字: 
备案	

- 说明: 1.本表中验收组织方指采购人或者被委托的代理机构。
 2.本表中履约保证金退付情况填写不支付或者按合同约定退付。
 3.本表一式四份,采购人、代理机构、中标供应商、同级采购监管部门各一份。
 4.验收小组由三人以上单数组成,推荐一名组长。
 5.财政部门对口业务处室人员可作为验收小组成员,但不得作为组长。
 6.验收小组成员原则上从省级专家库中抽取,或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自行选定相应专业领域的评审专家;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也可根据项目情况,邀请参与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或第三方专业机构参与验收。